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证券代码:600502　编号:2021-039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名称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出资参与认购公司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并以 6.54 元/股的价格认购 77,247,706 股,占公司该次交易完成后总股本的 5.386%。经公司实施权益分配送股后,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目前持有公司股票股数为 92,697,24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仍为 5.386%。

(二)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时间及方式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获配的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1 日上市,锁定期 36 个月,于 2020 年 8 月 3 日解禁上市流通。为满足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差异化需求,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组织召开了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等议案,大会同意对上述文件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包括在"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处置办法"处修订为"锁定期届满后,资产管理机构根据管理委员会的减持指令陆续变现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持有人也可向管理委员会申请办理将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证券账户。持有人所持份额对应数量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证券账户后即退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并清算后,所有现金资产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2021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并修订方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议案对上述文件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包括在"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处置办法"处增加以下表述:"锁定期届满后,资产管理机构根据管理委员会的减持指令陆续变现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持有人也可向管理委员会申请办理将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证券账户。持有人所持份额对应数量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证券账户后即退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并清算后,所有现金资产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经相关持有人申请,员工持股计划拟根据持有人的意愿,按照《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登记结算业务指引》的要求,将股票从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至部分员工的普通证券账户进行归属分配(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

目前,公司已经将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材料提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业务办理。

(三)过户数量及过户前后的股数及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总股本变化,变动前后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及比例如下:

项目	本次非交易过户前		本次非交易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92,697,247	5.386%	27,926,966	1.623%
合计	92,697,247	5.386%	27,926,966	1.623%

员工持股计划内未变现资产暂未考虑处置,未来将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章程》的相关约定统一决策、自行处置。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材料已经提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业务办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履行了披露权益变动的义务,详见同日于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9 日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名称: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安徽建工

股票代码:6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 459 号安建国际大厦

邮政编码:230010

股份变动性质: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部分持有人所持股份过户至其个人名下导致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1 年 6 月 9 日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建工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安徽建工拥有的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其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系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部分持有人的股份过户至其个人股票账户所致。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安徽建工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安徽省国资委。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次将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持有人名下的业务需提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批办理。

释义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信息披露义务原由资产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为履行。近期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与资管人之间的委托管理协议到期已经解除委托管理关系,由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建工控股		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原简称"水建总公司")
安徽建工、安徽水利、上市公司	指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原简称"安徽水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502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部分持有人的股份过户至其个人股票账户
重组报告书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员工持股计划	指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17 年,本公司向建工控股非公开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向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徽省盐业总公司、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非交易过户	指	在员工持股计划变更、终止阶段将股票从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至员工的普通证券账户或符合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约定的其他证券账户
毅达投资	指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安徽盐业	指	原安徽省盐业总公司,现更名为安徽省盐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通安益	指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铁路基金	指	原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资本	指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金寨水电	指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资管	指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认购协议》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之股份认购协议》
《资产管理合同》	指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登记结算业务指引》	指	2016 年 3 月 9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登记结算业务指引》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017 年,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同时向员工持股计划、毅达投资、安徽盐业、金通安益、铁路基金、中安资本和金寨水电共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金额的 100%。其中,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按照 6.54 元/股的价格认购 77,247,706 股,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总股本的 5.386%。经公司实施权益分配送股后,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目前持有安徽建工股票股数为 92,697,247 股,占安徽建工总股本比例仍为 5.386%。

2017 年 4 月,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由安徽建工代为与华泰资管签署资产管理合同,由华泰资管作为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华泰资管代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披露其权益变动情况。近期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与管理人之间的委托管理协议到期解除委托管理关系,由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安徽建工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注册资本(员工持股计划募集金额)	人民币 505,2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联系地址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 459 号安建国际大厦
成立时间	2017 年 8 月 1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不适用
组织机构代码	不适用
税务登记证号码	不适用
经营范围	不适用

二、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一)产权结构图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由安徽建工 2,190 名参与人出资设立,出资金额为 505,200,000 元。

(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任一持有人出资比例均低于出资总规模的 1%,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无主要负责人,由管理委员会代为履行日常管理及协调工作,由安徽建工代为签署相应的法律文件。

四、拥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及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及以上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一)权益变动的原因

本次权益变动是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部分持有人所持股份过户至其个人名下导致持股比例减少。

(二)权益变动的目的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参与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获配的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1 日上市,锁定期 36 个月,于 2020 年 8 月 3 日解禁上市流通。为满足持有人差异化需求,经召集持有人大会征求各位持有人的意见,员工持股计划根据持有人的意愿通过股票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进行归属分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明确计划在未来的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及比例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目前持有安徽建工股票股数为 92,697,247 股,占安徽建工总股本比例为 5.386%。本次非交易过户不涉及上市公司总股本的变化。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前后,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及比例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非交易过户前		本次非交易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92,697,247	5.386%	27,926,966	1.623%
合计	92,697,247	5.386%	27,926,966	1.623%

注: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参与非交易过户的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直接持有安徽建工股票,后续将由各持有人自行处置。

二、本次权益变动需要内容

(一)非交易过户基本情况

《登记结算业务指引》第十五条规定,"在员工持股计划变更、终止等阶段,将股票从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至员工的普通证券账户或符合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约定的其他证券账户"。

经统计,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中有 1,524 名持有人申请将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的股票非交易过户到其个人普通证券账户名下,共计 64,770,281 股安徽建工股票,占安徽建工总股本比例为 3.763%。

(二)已履行及尚未履行的程序

1、已履行的程序

2021 年 1 月 23 日,安徽建工公告《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2021 年修订)》及摘要,在"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处置办法"处修订为"锁定期届满后,资产管理机构根据管理委员会的减持指令陆续变现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持有人也可向管理委员会申请办理将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证券账户。持有人所持份额对应数量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个人证券账户后即退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并清算后,所有现金资产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非交易过户相关事宜已经取得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大会及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

2、尚未履行的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登记结算业务指引》,非交易过户业务需要由安徽建工代为将相应的材料提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通过后办理。目前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转让限制或承诺

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已经解禁上市流通。各持有人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获得的股票在完成过户后即可交易,除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等特定人员不再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减持规定的限制。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无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安徽建工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2021 年修订)》及其摘要;

2、《安徽建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3、《安徽关于申请办理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登记的函》。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联系人:储诚焰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 459 号安建国际大厦

联系电话:0551-628653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王厚良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王厚良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 5183 号
股票简称	安徽建工	股票代码	6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 5183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将股票从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至员工的普通证券账户或符合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约定的其他证券账户)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92,697,247 股 持股比例:5.38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27,926,966 股 持股比例:1.62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非交易过户业务需要由上市公司安徽建工代为将相应的材料提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通过后办理。目前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王厚良

年　月　日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证券代码:600502　编号:2021-040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取得特级资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资质取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下简称住建部)公告 2021 年第 97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核准2021 年度第三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名单的公告》,经住建部核准,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水利")获得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同时获得公路行业甲级设计资质。安徽水利将根据住建部《关于企业领取资质证书的有关说明》提交材料并领取资质证书。

二、对公司的影响

安徽水利本次取得获得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公路行业甲级设计资质,有利于其增强市场开拓能力,提升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279　证券简称:景津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4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1/6/16	—	2021/6/17	2021/6/17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1 年 5 月 6 日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3. 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 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本次权益分派以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11,949,5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回购股份 3,461,023 股后,即以 408,488,47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5,941,933.9 元(含税)。

(2) 本次差异化分红具体分派情况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11,949,500 股,本次参与分配的股数为 408,488,477 股,回购专户中的回购股份 3,461,023 股不参与本次分配。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公司 2020 年度不送转股份,因此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408,488,477×0.7)÷411,949,500=0.6941 元

本次公司权益分派计算的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0.6941)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1/6/16	—	2021/6/17	2021/6/1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1)公司股东景津投资有限公司、娄桂廷、宋桂花、李家权的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4013282)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 元;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 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税后股息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63 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有关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63 元。

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本公司 A 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3 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7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4-2758995

特此公告。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7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灌口南路 668 号之八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31,733,7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51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谷涛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王功允先生因公务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公司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4,062,488	99.8943	131,200	0.105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公司关于申请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7	131,200	0.0140	2,000	0.0003

11、议案名称:《公司关于暂时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直销模式下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4,062,488	99.8943	131,200	0.1057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为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31,602,530	99.9859	131,200	0.0141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6、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廖清德	930,779,833	99.8976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4,573,834	99.8243	131,200	0.1757	0	0.0000
6	《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4,573,834	99.8243	131,200	0.1757	0	0.0000
7	《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4,573,834	99.8243	131,200	0.1757	0	0.0000
8	《公司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823,000	93.2862	131,200	6.7138	0	0.0000
11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4,573,834	99.8243	131,200	0.1757	0	0.0000
12	《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74,573,834	99.8243	131,200	0.1757	0	0.0000
13	《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直销模式下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23,000	93.2862	131,200	6.7138	0	0.0000
14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74,573,834	99.8243	131